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
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洛涧公开-2025-6

征 集 人：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

特别提示

1、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本征集文件、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如“招标公告”↔“征集公告”、“招标文件”↔“征集文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中标人”↔“入围供应商”等）

2、响应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2.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2.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征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3.2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3.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代理机构联系。

4、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

4.1 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征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征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开标

5.1 征集人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5.2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6、供应商《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8.1 供应商应当在征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yjy.ly.gov.cn），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8.2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8.3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8.4 征集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yjy.ly.gov.cn）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标段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女士 0379-62273310
代理机构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郭远远 0379-65526186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 有 ☒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		☐ 有 ☒ 无

	标条件、中标条件。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 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目 录

第一章 征集公告.....	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5
1. 总则.....	21
1.1 适用范围.....	21
1.2 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资金来源.....	22
1.3 采购范围、评估费用结算标准、框架协议的期限及服务标准.....	22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22
1.5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入围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23
1.6 入围费用.....	23
1.7 分包.....	23
1.8 响应和偏差.....	24
1.9 语言.....	24
1.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24
1.11 货币.....	24
1.12 保密.....	24
2. 征集文件.....	24
2.1 征集文件的构成.....	24
2.2 征集文件的澄清.....	25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25
3. 响应文件.....	26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6
3.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	26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26
3.4 入围保证金.....	26
3.5 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27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27
4. 响应.....	27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7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9
5、开标、资格审查与评审	29
5.2 开标规定	29
5.3 开标疑义	29
6、资格审查与评标	29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29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30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30
7、定标、框架协议签订及合同授予	30
7.1 定标	30
7.2 中标（入围）结果	30
7.3 入围通知书	30
7.4 履约保证金	31
7.5 签订框架协议	31
7.6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31
8、纪律和监督	31
8.1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31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32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2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2
8.5 质疑和投诉	33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5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44
（一）框架协议文本（参考）	44
（二）采购合同文本（参考）	4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50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附件1:投标函	61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3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64
附件4:联合体协议.....	65
附件5:资格证明材料.....	67
附件6:开标一览表.....	71
附件7:报价明细表.....	72
附件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74
附件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5
附件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6
附件8: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7
附件9: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8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79
附件11:辅助资料表.....	80
附件12: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82
附件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83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84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85
附件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6
附件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7
附件16:其他材料.....	88

第一章 征集公告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

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12日09时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润公开-2025-6

2、项目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0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00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涧西政采招 标 (2025)0004 号-1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拟入围2家机构对洛阳市涧西区2025-2026年度20所公办中小学校，约16000名学生餐厅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

的采购及配送等，淘汰率不低于20%且至少淘汰一家（详见征集文件）；

5.2 采购形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5.3 最高限制单价：以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https://fgw.ly.gov.cn/>）“价格菜篮子”公示的“洛阳市副食品农贸市场价格监测表”均价为基准价，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未公布的品种，以双方约定的市场询价（包括但不限于洛阳宏进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洛阳通河农副产品物流产业园、洛阳万邦国际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为基准价，下浮率不低于5%。

- 5.4 资金来源：非财政资金；
- 5.5 采购范围：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 5.6 框架协议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
- 5.7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洛阳市涧西区；
- 5.8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 5.9 标段划分：共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章，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章。）

3.2 供应商（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如为生产企业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供应商（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如为经销商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并承诺生产企业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章，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章。）

3.3 供应商（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须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及在以往经营中无任何的因产品问题而发生的食物中毒、消防安全、生产事故、安全事故、重大投诉、卫生监督部门的处罚以及重大违法情况等恶性事件发生的不良记录的承诺函。（响应文件中须附承诺函并加盖单位电子章，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章，格式自拟）；

3.4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5 单位（若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供应商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牵头方在内的联合体成员不超过2家；

（2）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中标，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必须按规定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方（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方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联合体的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双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其他联合体成员必须予以认可；

(5) 获取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获取，并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文件；

(6) 通过资格审查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组成。

注：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5 日，每天上午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lyggzyjy.ly.gov.cn）”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

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口北 100 米路东涧西区天津路办公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5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5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西南角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27331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太康路东段 369 号恒生科技园 A4-1303 室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2618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26186

2025 年 04 月 1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征集人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西南角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27331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太康路东段 369 号恒生科技园 A4-1303 室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9-65526186
1.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洛阳市涧西区
1.2.1	资金来源	非财政资金
1.2.2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
1.2.3	项目编号	洛涧公开-2025-6
1.3.1	采购范围	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1.3.2	标段划分	共一个标段

1.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划型标准为: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4	付款方式	所供食品每月结算一次,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供食材清单、合规发票等资料,由供应商申请,学校审核,教育局分管领导复核授权,银行见凭证后一次性支付货款。
1.3.5	最高限制单价	以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https://fgw.ly.gov.cn/)“价格菜篮子”公示的“洛阳市副食品农贸市场价格监测表”均价为基准价,洛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未公布的品种,以双方约定的市场询价(包括但不限于洛阳宏进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洛阳通河农副产品物流产业园、洛阳万邦国际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为基准价,下浮率不低于5%。
1.3.6	框架协议期限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
1.3.7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征集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5)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 注：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采购失败。
1.5.1	入围供应商的数量	2 名
1.5.2	确定入围供应商的淘汰率	确定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并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供应商应当不少于3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
1.7	分包	不允许
1.8.1	偏差	允许，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9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框架协议期限； 付款方式； 服务及供货要求； 其他：/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征集文件时间及形式	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10日
		形式：在公共电子交易平台提出
2.2.2	征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征集文件的澄清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

		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征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征集文件的修改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征集文件修改	供应商自行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查看，无需确认。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3.4.1	入围保证金	免收入围保证金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及电子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签字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供应商的CA锁进行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签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均用法定代表人的CA锁进行电子签章。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CA锁的，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签字或盖章。 加密要求：系统中提交的响应文件需使用供应商CA锁签章并进行加密后上传。

4.1.3	综合标“暗标”评审	本项目综合标（技术标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一级为“一”、“二”……，二级为“（一）”、“（二）”……，三级为“1.”、“2.”……，四级为“（1）”、“（2）”……，五级为“1”、“2”……，六级为“a.”、“b.”……，七级为“a”、“b”……。 （4）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7）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4.2.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年05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4.2.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方式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5.1.1	开启时间和开启地点	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5.2.1	开标疑义	供应商应当在征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3.1	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共7人，其中征集人代表2人，经济和技术专家5人。 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4.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6.6.1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规则：直接选定

6.7.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如乙方公司有工商信息（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等）、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更，须及时向甲方报备，发生变更后 30 日内未及时报备的直接退出框架协议。 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a.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b.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c.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d.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e.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f. 拒不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履行本框架协议约定义务的； g.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6.8.2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征集人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应当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应当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框架协议剩余期限不足以补充征集供应商时，框架协议将履行至期满终止。
7.1	其他	①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标准计取，由成交人支付。 ②本项目入围结果公告将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③采购人应当自纸质版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

		签订电子版服务合同。 ④本次采购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协议价格（有量价关系折扣的，包括量价关系折扣，以下统称协议价格）是征集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⑤在确定中标人后 2 日内，中标人须将本单位中标的响应文件完整打印、胶装 3 套，并在封面加盖投标单位公章；2 套送至采购人，1 套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备查。 ⑥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文件组成顺序一致。 若发现打印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出现严重后果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8.1	征集文件解释	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征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框架协议采购第一阶段的规定，按征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征集人负责解释。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就本项目进行框架协议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1.2 本采购项目征集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及资金来源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评估费用结算标准、框架协议的期限及服务标准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6 框架协议的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7 服务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5)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9)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0)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5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入围供应商数量及淘汰率

具体入围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入围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入围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

1.8 响应和偏差

1.8.1 供应商的服务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征集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征集文件作出响应。

1.9 语言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征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11 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12 保密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征集文件

2.1 征集文件的构成

2.1.1 征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征集程序和合同条件。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征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采购需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的风险**。

2.1.3 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征集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征集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征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征集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征集人，要求征集人对征集文件予以澄清。

2.2.2 征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通知征集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征集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征集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征集文件完全认可。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2.3.1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征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介发布变更公告。修改征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自行在电子化交易系统查看。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

3.2.1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作为第二阶段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时的合同价，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3.2.2 第一阶段响应报价应完全包括征集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3.3.2 响应文件应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未响应而予以拒绝。

3.3.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3.4 入围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征集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征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征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供应商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软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5 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6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征集文件有关要求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 响应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当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化交易系统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加密和盖章的响应文件，评审委员会将予以否决。

4.1.3 综合标“暗标”评审：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本项目综合标（技术标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技术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一级为“一”、“二”……，二级为“(一)”、“(二)”……，三级为“1.”、“2.”……，四级为“(1)”、“(2)”……，五级为“(1)”、“(2)”……，六级为“a.”、“b.”……，七级为“(a)”、“(b)”……。
-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 (7) 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_0-SXiy3heCw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3.3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开标、资格审查与评审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征集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lyggzyjy.ly.gov.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2.2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供应商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征集人及其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征集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详细评审由征集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征集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征集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审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框架协议签订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征集人或征集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入围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7.2 中标（入围）结果

7.2.1 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当日，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入围）结果，征集文件随中标（入围）结果同时公告。

7.2.2 入围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征集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入围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排序、最高入围价格或者最低入围分值、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入围单价、评审小组成员名单、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公告期限等其他事项。

7.3 入围通知书

《入围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同时将中入围结果通知未入围的供应商。《入围通知书》由入围供应商和征集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入围供应商和征集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入围供应商发出纸质版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将作为签订框

架协议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7.5 签订框架协议

7.5.1 征集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并在框架协议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所签订的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5.2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者不按本章第6.5.1项约定签订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将取消其入围资格,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7.5.3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7.5.4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7.5.5 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框架协议的所有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

7.5.6 入围信息应当包括所有入围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入围产品(或服务)信息和协议价格等内容。入围产品信息应当详细列明技术规格或者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能反映产品质量特点的内容。

7.5.7 征集文件和入围信息在整个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随时可供公众查阅。

7.5.8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征集人签订合同,就入围项目向征集人承担连带责任。

7.6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7.6.1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具体清退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6.2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约定的补充征集程序外,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7.6.3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8、纪律和监督

8.1 对征集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征集人、与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征集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拒绝履行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征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征集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征集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现需通过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同时根据项目需求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开展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服务工作。

一、项目情况

1. 项目概况：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拟选聘2家机构对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提供相关服务。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洛阳市涧西区2025-2026年度20所公办中小学校，约16000名学生餐厅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的采购及配送等；
2.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3. 采购范围：征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4. 框架协议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洛阳市涧西区；
6.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满足征集人要求。

二、服务及供货要求

1、送货要求：

供应商须有足够的人员和车辆以满足配送服务。按征集人要求的具体品种和数量，接到配送通知后按指定时间送达涧西区指定地点。**供应商需配备冷链运输车4辆。**

2、包装和发运：

2.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2 为了保证货物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腐烂、缺失或损坏等,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征集人订单后按照要求将货物按照约定的时间送至涧西区指定地点。每次送货,供应商须委派专人负责货物的运输,并协助征集人验收货品,待征集人验收后,才认定为供货完成。

3、出品质量

采购或验收有专人负责,有相关质量记录可查。常温和低温储存须符合“饮食卫生标准”,定时“翻库”“报废”“销毁”,并有专人负责。严格执行出品“留样”规定。

4、质量要求

4.1 肉类:

(1) 所提供的食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保证新鲜、无淤血、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2) 卫生标准:参考国家执行的相关标准。

(3) 每批鲜肉、骨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保证无异味、无腐烂变质。鲜肉确保每日新鲜、无异味,并注明保鲜期。

(4) 运输:运输工具应符合卫生要求,运输时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货物混装,运输中防挤压,应注意轻装、轻卸、防雨、防晒。

(5)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

(6) 每批货随附检疫部门出具的检疫证,原件备查。

4.2 蛋、奶类:

- (1) 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 (2) 对货物的品质要求, 必须符合国家, 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和规格要求。
- (3) 蛋类应蛋壳清洁完整, 色泽鲜明, 无破损、裂纹, 无霉斑, 灯光透视时, 整个蛋呈桔黄色至橙红色, 蛋黄不见或略见阴影, 没有霉味、酸味, 臭味等不良气味, 打开后蛋黄凸起、完整、有韧性, 蛋白澄清、透明、稀稠分明, 无异味。
- (4) 纯牛奶应采用无菌盒装、保质期为 ≤ 6 个月, 选用优质奶源, 奶品质量、生产工艺、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 对破漏、坏包等应于当天无条件更换
- (5) 酸奶保质期为 ≤ 21 天, 选用优质奶源, 奶品质量、生产工艺、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等级最新标准, 对破漏、坏包等应于当天无条件更换
- (6) 供货方在供应过程中, 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 如变质等情况, 经查实后确属供货方责任, 供货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7) 每天所提供物品留样保存, 样本保留期不少于3天。

4.3 大米类:

- (1) 包装标准: 产品应采用袋装包装形式, 包装严密, 图案完整; 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包装材料卫生标准。
- (2) 标签标识: 标明货物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货物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货物批号等内容。
- (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无异味, 运输时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货物混装, 运输中应注意轻装、轻卸、

防雨、防晒。

(4)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

(5) 大米必须是厂家密封原包装货物且有检验合格证、QS 认证。

(6) 大米质量等级为一级，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须符合卫生要求，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4.4 面粉类：

(1) 包装标准：产品应采用袋装包装形式，包装严密，图案完整；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包装材料卫生标准。

(2) 不得加入添加剂或添加粉，保证面粉质量。

(3)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4) 运输：运输工具应清洁、无异味，运输中应注意轻装、轻卸、防雨、防晒。

(5)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

(6) 面粉必须是厂家密封原包装产品且有检验合格证、QS 认证。

(7) 面粉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最新标准，不添加国家规定以外任何添加剂成分。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

4.5 食用油类：

(1) 执行标准：食用油质量等级为一级，符合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最新标准：花生油；大豆油；葵花籽油等；液体具有油脂正常色泽，澄清透明，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口感好；无任何掺杂气味；

(2) 所提供的物品不得为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经查实所提供物品中具有转基因物品或转基因制成品立即终止合同，并由供应商将承担全部责任。

(3) 油类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等级最新标准。

(4) 质保期要求：并应符合剩余质保期在其总质保期的2/3内。

(5) 包装要求：≥5L/桶的塑料软包装，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不与油发生化学作用而产生变化，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和管理规定。

(6) 标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食品添加剂、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7) 必须是厂家密封原包装货物且有检验合格证、QS认证。

(8) 运输：运输时应外加纸箱、木箱等包装物，运输工具应清洁、无异味，运输时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货物混装，运输中应注意轻装、轻卸、防雨、防晒。

(9) 贮存：产品应存放于卫生、通风阴凉、干燥、清洁、无异味的库中。

5、服务要求

5.1 供货要求

(1) 供货地点：洛阳市涧西区。

(2) 供货方式：按征集人要求供货。

(3) 成交供应商须对配送物品的价格、品质负责，按时提供其相应原材料的资格证件文件，并保证文件的真实有效。

(4) 交货时间及方式：按照采购计划按时送达。征集人提前将准确的订购品种、数量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在接到征集人订货通知后按约定时间免费运送货物到洛阳市涧西区指定地点，由征集人指定接收人员验收并做记录，双方核算当日货款，双方同时保留相关单据。

①成交供应商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成交供应商责任，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②所提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

③所提供的物品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④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⑤成交供应商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交货质量检测、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⑥成交供应商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分包给他人，一经发现，征集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⑦成交供应商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征集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成交供应商。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延误交货日期的（征集人要求推迟的除外）征集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⑧成交供应商须按供应货物的销售额开具征集人认可的正规票据，不得多开、虚开票据。

5.2 管理要求

(1) 在合同执行期间，供应商须接受征集人有关管理部门的监督考核管理。

(2) 供应商须提供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接到配送通知后在指定时间内按时按量送达洛阳市涧西区指定地点；
- ②保证供货物资新鲜程度的承诺；
- ③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用户质量问题通知后 15 分钟内做出响应，30 分钟内提出解决方案（调换或退回）；
- ④应急产品配送承诺；
- ⑤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承诺等。

5.3 包装和发运

（1）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运输、搬运和装卸不当导致货物缺失或损坏，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2）食品运输必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输工具，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5.4 总体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供货单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 （4）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5.5 处罚措施

(1) 存在供应商消极应付、未按时送达的，影响正常保障的情况，除要求供应商尽快送达外，根据发生情况处理，第一次发现，扣除当日 5% 的货款；第二次发现，扣除本周 5% 的货款；第三次发现，扣除当月 5% 的货款，征集人有权选择终止合同，且三年内不得参与征集人单位的招标采购活动。

(2) 所提供的物品配送运输应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不得外包，所送货物必须是原厂原产，不得中途调包伪劣产品；肉类不得配送注水或不符合要求产品；如供应商配送运输未按以上要求执行的，第一次发现，处以当次运输产品价格的 5 倍罚款；第二次发现，处以当次运输产品价格的 8 倍罚款；第三次发现，处以当次运输产品价格的 10 倍罚款，征集人有权选择终止合同，且三年内不得参与征集人单位的招标采购活动。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征集人有权单方面终止与供应商签订的配送协议（合同）：

①因配送的食品质量问题引发食品安全事故的；

②配送的食品有假冒伪劣产品的；

③因存在不廉洁行为和安全隐患等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成交供应商提供货物如发现掺假、调包、虚假检验报告以及货物验收不合格、不在采购计划内超量送货等征集人将予以拒收，由此导致的菜品不能按时出品，使正常用餐受到影响由供应商承担相关的责任。

6、安全标准：严格执行清洗、消毒规定，卫生防疫部门和内部监测合格率 100%。

7、服务人员标准：配送等服务人员均须具有健康证明、无犯罪证明。

三、监督管理

1、所有商品必须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符合国家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所供商品有固定的、合法合规的产品来源。

3、如征集人验收中发现供应产品出现腐烂变质、无合格证明的伪劣产品等近似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征集人正常的运营保障的情况下，供应商无条件给予退换并处以相应罚款。

4、副食品验收，由校方指定专人对配送餐食进行验收，确保感官性状正常，餐食与配送信息一致，运输容器、工具和设备安全、无害、保持清洁，并如实做好餐食接收记录，留存双方共同签署的验收证明，按要求做好餐食留样工作。对危及人身安全的商品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次警告约谈并罚款，两次更换供应商。若抽查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一经发现，当日同批次产品全部退货。

5、征集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相关规章制度，对成交供应商的食品卫生、价格、原材料购置渠道、食品留样观察、服务态度、生产安全、从业人员情况、服务规程、食品存储标准工作等进行检查、监督，一旦发生（食品或安全等）事故，经管理部门审查确认后，征集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责任，进行索赔或提前解约。

6、由于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失职影响到征集人单位正常工作的，征集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责任，进行索赔或提前解约。

7、征集人有权对出品食物的品质、数量、卫生、服务等内容进行检查、监督，如成交供应商未达到标准，征集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和完善。

注：1、征集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以核实成交供应商资格、加分项、承诺

等事项的真实性。若发现虚假、伪造资料，有权取消入围供应商的入围资格。

2、以上产品距离产品标注质保期到期日大于三分之二的时长（例如：某品牌纯牛奶质保期180天，供货产品的剩余保质期大于120天）。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一）框架协议文本（参考）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_____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_____（入围供应商）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项目征集文件，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公开征集入围供应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框架协议。

一、甲方通过公开征集确定乙方为甲方委托项目范围的入围供应商，承担具体委托项目的货物供应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编号：_____

3、采购需求：_____

4、费用结算标准：_____

5、框架协议期限：_____

6、服务标准：_____

7、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_____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2、甲方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3、甲方对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情况进行管理。

4、甲方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的情形进行审核。

5、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6、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如需）。

7、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被服务对象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乙方在入围范围内取得向服务对象提供入围的服务的资格。如果成为第二阶段供应商，有签订《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涧西区公办中小学校大宗食材（米、面、油、肉、蛋、奶）采购及配送项目》的义务。

2、乙方保证，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用新产品代替原产品。

3、乙方同意甲方为实施采购工作的需要，可以在相关采购网站和相关文件上公布乙方服务价格等相关信息，且无需事先经过乙方审查同意，任何在官方媒体的信息公布均属于或均被视为符合法律程序的信息公布，均不属于对有关保密义务的违反。

4、乙方承诺在本项目项下的任何行为均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应当符合有关依法纳税、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童工禁用、劳动保护、劳动保险与待遇等各方面的规定。尽管乙方已做出上述保证，若一旦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承诺之任何情形，均属乙方单方面之因素、原因、责任，任何情况下乙方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四、第一阶段的入围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及协议价格

服务内容：_____

服务标准：_____

协议价格：_____

五、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直接选定

六、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付款方式: _____

七、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1、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如发现乙方以下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出框架协议：

(1) 不遵守保密规定，向施工单位、个人和无关人员透露工程情况的；

(2) 咨询机构与施工单位之间以不正当形式交流、私下串通的；

(3) 有社会投诉并经查证属实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存在泄密等问题，导致重大项目受到影响的。

2、除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外，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不得补

充征集供应商。

八、违约责任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封闭式框架协议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九、其他

1、本框架协议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份，乙方__份。

2、本框架协议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二) 采购合同文本（参考）

征集人和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征集文件、入围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框架协议规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征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质量优先法（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入围候选人，或根据征集人授权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综合标优劣排序；综合标得分也相同的，按供应商业绩优劣排序；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没有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征集文件的偏差超出征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者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综合标优劣排序;综合标得分也相同的,按供应商业绩优劣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征集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评标报价=（1-投标下浮率）*（1-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征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4项规定
	框架协议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6项规定
	服务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7项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供应商资格证件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未发生不良记录的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	---------------	--------------------------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2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征集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20，注：评标报价=1-投标下浮率（优惠率）。 注：本项目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4.0	人员配备（4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专职配送人员，在15人的基础上，每多配备1人得1分，最多得4分。（响应文件中须附人员健康证及劳动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任

				意一方提供均可。
	0.0	4.0	车辆配置（4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冷链配送车辆，在4辆的基础上，每配置1辆得1分，最多得4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车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车辆照片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
	0.0	4.0	仓储能力（4分）	供应商具有符合食材存储条件的本地冷库场所得4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仓库实景照片、仓库布局图、房屋租赁协议或房产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7.0	服务方案（7分）	服务方案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充分考虑用户需求且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方案完整、合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的得3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7.0	食品安全管理方案（7分）	所供货物的来源、包装、保存、运输等各环节的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得7分；内容完整、合理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可行得3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

				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7.0	卫生管理控制方案（7分）	符合项目要求且内容完善、防控到位、确保供货期间能够做到时时管控得7分；内容符合项目要求、能够保障项目质量的得5分；内容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得3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7.0	质量保证措施（7分）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详细、措施科学合理得7分；内容完整、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可行得3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6.0	仓储及运输管理方案（6分）	符合项目要求且内容全面、清晰、确保供货期间能够做到时时管控得6分；内容符合项目要求、能够保障项目质量的得4分；内容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6.0	食材选购人员职责体系和管理措施（6分）	食材选购人员职责体系、分工安排与人员的管理方案内容，职责体系、分工安排清晰明确、合理性强，全面完善，可行性强，针对性强的，得6分，职责体系、分工安排内容较为合理，较为全面完善，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职责体系、分工安排内容合理性一般，全面完善性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基本符

				合项目要求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4.0	企业组织架构、内部规章制度 (4分)	企业组织架构、内部规章制度内容详实,制度完善得4分;制度完整、基本合理得3分;制度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4.0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4分)	对供货、配送等过程中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有应对措施。内容全面、思路清晰、措施科学合理的得4分;内容完整、措施可行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可行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4.0	应急预案(4分)	包括但不限于针对采购人临时采购需求、恶劣天气影响、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内容细致全面,各种应急处理预案准备充分周全得4分;内容完整,各种应急处理预案准备周全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各种应急处理预案准备基本周全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4.0	合理化建议(4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的全面性、可行性因素进行打分。提供有效解决思路及方式可行性强的得4分;建议内容完整、措施可行得3分;建

				议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可行得2分；内容笼统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0	3.0	服务承诺（3分）	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科学实用，优于采购需求，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较科学合理、内容较详实、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售后服务计划可行，售后服务设备较科学实用，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内容表述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不合理，售后服务计划简单，售后服务设备一般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9.0	企业业绩（9分）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最高得9分。（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原件的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原件的扫描件

附件4: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

致（征集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_____（各方公司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依法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并就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合同义务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款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联合体牵头人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为：_____%，联合体成员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为：_____%。

按照中标金额分配，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价如下：联合体牵头人合同价：

_____元，联合体成员合同价：_____元。

五、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5: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投标人身份证明材料）等。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资质证书等资格证明材料联合体成员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以上资料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如为联合体, 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 我单位(本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 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 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 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6: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优惠率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框架协议期限	
服务标准	
付款方式是否同意招标人要求	

附件 7: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下浮率)	总价(下浮率)
报价人民币小写：					
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得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所属行业为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附件 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联合体, 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8: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1: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附件 12: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其他材料